制作 曹秉琛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2023 年 4 月 21 日 星期五

股票代码:600941 股票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3-014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客户数据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布 2023 年 3 月的客户数据,详情如下:

单位:万户	2023 年 3 月
移动业务	
客户总数	98,275.8
本月净增客户数	411.0
本年累计净增客户数	775.2
5G 套餐客户数	68,923.5
有线宽带业务	
客户总数	28,089.1
本月净增客户数	325.0
本年累计净增客户数	872.3

本公司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客户数据为内部统计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的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依赖或使用上述数据可能造成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0 日

公司简称:中国移动 股票代码:600941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董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

本季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事宜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该等前瞻性陈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及其他因素,而相关因素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实际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与前瞻性陈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出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间/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	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
营业收入	2,507	2,273	10.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98	1,938	8.3%
其他业务收入	409	335	2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	256	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	240	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	11.2%	11.3%	-0.1pp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	778	-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898	12,620	2.2%
总资产	19,576	19,002	3.0%

主要财务指标

	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间	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	变化
EBITDA 注 1(人民币亿元)	799	761	4.9%
EBITDA 率注 2	31.8%	33.5%	-1.7pp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1	1.20	9.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1	1.20	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	2.1%	0.1pp

注 1:EBITDA= 营运利润 + 折旧摊销(其中,营运利润为利润总额加回财务费用并剔除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等非日常营运项目)

注 2:EBITDA 率 =EBITDA/ 营业收入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间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84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803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损失	-77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09
小计	5,196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9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993

股东信息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1	101,4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 1:报告期末,注册股东户数 101,401 户中:A 股 94,005 户,港股 7,396 户。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 1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14,890,116,842	69.68%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	5,457,601,507	25.54%	-	未知	-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5,067,892	0.16%	34,734,000	无	-	其他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4,734,000	0.16%	34,734,000	无	-	其他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0.16%	-	无	-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4,063,800	0.16%	-	无	-	国有法人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358,415	0.13%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6,208,210	0.12%	-	无	-	国有法人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6,050,000	0.12%	26,050,000	无	-	其他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355,400	0.09%	-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1 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14,890,116,84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890,116,84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	5,457,601,507	境外上市外资股	5,457,601,507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34,000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4,0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63,800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358,415	人民币普通股	27,358,41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6,208,210	人民币普通股	26,208,21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35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55,400
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8,235,015	人民币普通股	18,235,01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7,3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67,000
港股股东 A1	15,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是否为必须事项,香港上市规则及港股信息披露规则均未要求披露持股 5%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其余持股比例低于 5%的港股股东信息,仅披露持股数量。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

其他提醒事项

2023 年首季度,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深化创世界一流"力量大厦"发展战略实施,加快推进"两个转变",一体发力"两个新型",主动激发"五个红利",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延续上一年的良好增长势头。

主要运营数据	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间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由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移动业务		
客户数(亿户)	9.83	9.75
其中:5G 套餐客户数(亿户)	6.89	6.14
5G 网络客户数(亿户)	3.63	3.27
净增客户数(万户)	775	97
移动 ARPU(人民币元/户/月)	47.9	43.9
总通话分钟数(亿分钟)	7,149	7,544
平均每月每户通话分钟 MOU(分钟/户/月)	247	256
手机上网流量(亿 GB)	376	402
平均每月每户手机上网流量 DOU(GB/户/月)	14.7	15.5
宽带业务		
有线宽带客户数(亿户)	2.81	2.72
净增有线宽带客户数(万户)	872	725
有线宽带 ARPU(人民币元/户/月)	31.4	32.1

个人市场方面,深化"连接 + 应用 + 权益"融合运营,深耕重点细分市场,夯实规模根基、优化客户结构,激发流量使用,拉动价值增长。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移动客户总数约 9.83 亿户,其中 5G 套餐客户数达到 6.89 亿户,5G 网络客户数达到 3.63 亿户。首季度,流量业务保持稳定增长,手机上网流量同比增长 15.4%,手机上网 DOU 达到 14.7GB;总通话分钟数为 7,149 亿分钟,同比增长 0.9%;移动 ARPU 为人民币 47.9 元,同比增长 0.8%。

家庭市场方面,持续挖掘"全千兆 + 云生活"价值空间,推进千兆宽带发展提速,规模拓展成熟智家应用,积极打造 HDICT 新场景,做大智慧家庭价值贡献。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有线宽带客户总数达到 2.81 亿户,季度净增 872 万户,其中,家庭宽带客户达到 2.51 亿户,季度净增 700 万户;首季度,有线宽带 ARPU 为人民币 31.4 元,同比下降 3.1%,家庭客户综合 ARPU 为人民币 39.2 元,同比增长 3.5%。

政企市场方面,一体推进"网 + 云 +DICT"规模拓展,推动政企基础业务提质增量,规模复制推广成熟行业应用,持续做优做大移动云规模,政企市场保持强劲增收动能。首季度,本公司 DICT 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94 亿元,同比增长 23.9%。

2023 年首季度,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098 亿元,同比增长 8.3%,实现良好开局;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09 亿元,同比增长 21.9%。

2023 年首季度,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81 亿元,同比增长 9.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为 11.2%;EBITDA 为人民币 799 亿元,同比增长 4.9%;EBITDA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 38.1%。

公司面向 5G、算力网络、能力中台为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加速建成投产,同时转型业务投入、核心能力布局等资源需求旺盛。本公司将持续推进开源增收、降本增效,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做好"有保、有压、有控"的资源精准配置,全面推进各项重点部署,实现全年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的良好增长,保持良好的盈利水平,持续为投资者创造价值。

季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5,812	223,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160	108,303
应收票据	1,208	777
应收账款	69,719	42,757
预付款项	9,609	7,040
其他应收款	39,950	29,163
存货	15,146	11,696
合同资产	13,048	13,657
其他流动资产	16,995	19,495
流动资产合计	498,647	456,3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2,253	9,716
长期股权投资	178,994	175,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0	49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6,530	187,130
固定资产	690,681	716,511
在建工程	88,613	69,776
使用权资产	108,104	108,749
无形资产	44,448	46,509
开发支出	1,390	1,334
长期待摊费用	5,238	5,276
商誉	1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22	43,6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216	79,0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8,910	1,443,867
资产总计	1,957,557	1,900,238

企业负责人 董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杰

项目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递延收益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57,557	1,900,238

企业负责人 董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250,746	227,320
减:营业成本	189,417	172,693
税金及附加	578	523
销售费用	13,156	11,592
管理费用	12,864	12,135
研发费用	2,814	2,339
财务费用	(328)	(2,511)
其中:利息费用	937	599
利息收入	1,320	3,131
加:其他收益	1,181	1,042
投资收益	3,383	4,0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33	4,0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77	887
减:信用减值损失	4,112	2,807
资产减值损失	233	256
二、营业利润	36,141	33,477
加:营业外收入	483	388
减:营业外支出	120	223
三、利润总额	36,504	33,642
减:所得税费用	8,421	7,986
四、净利润	28,083	25,65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8,083	25,656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67	25,624
少数股东损益	16	32

董昕李荣华 黄杰

项目		
五、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亏损的税后净额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亏损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1	

企业负责人 董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354	235,3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5	4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	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625	236,3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982)	(120,93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620)	(23,2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33)	(13,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	(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420)	(158,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05	77,7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38	44,9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0	2,3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	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56	70,6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174	118,0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246)	(40,8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690)	(34,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59)	(63,1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95)	(138,4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21)	(20,4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	3,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	3,2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54)	(21,3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66)	(21,3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9)	(18,127)

企业负责人 董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杰

项目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648	

企业负责人 董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杰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公告编号:2023-030
转债代码:111003 转债简称:聚合转债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合顺"或"公司")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79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888.7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05 元,共计募集资金 55,615.34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046.36 万元和税款人民币 182.78 万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 52,386.2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30.5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0,638.4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98 号)。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67 号文),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1,530,600 张,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494,970 张,本次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包销数量为 14,43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0,4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636.00 万元(其中,不含税保荐承销费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税款为人民币 36.00 万元,该部分不属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 19,764.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和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05.4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9,594.6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2〕83 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	201000246981890	13,642.74	44.89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沙支行	19007101040012709	32,835.29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95070078801800001668	5,908.17	145.69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95070078801800001668		4,000.00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二级账户大额存单户
合 计		52,386.20	4,190.58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50,638.4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共计 473.90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39,745.4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7,176.35 万元,公司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4,190.58 万元,其中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90.58 万元,大额存单户余额为 4,000.00 万元。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	331065920013000744548	19,764.00	14.81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9,594.6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共计 46.73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19,626.52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4.81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和附件 3。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各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和附件 4。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通过"偿还银行贷款"改善了资产负债结构,降低了财务费用,提高了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4,300 万元人民币(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现金理财产品。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190.58 万元,其中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90.58 万元,大额存单户余额为 4,0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28%,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余额为 14.81 万元。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3.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0,638.48 万元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9,745.45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0 年:35,102.68 万元 2021 年:4,059.03 万元 2022 年:583.74 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10 万吨聚酰胺 6 切片生产项目	年产 10 万吨聚酰胺 6 切片生产项目	32,835.29	32,835.29	25,784.24	32,835.29	32,835.29	25,784.24	-7,051.05[注 1]	2021 年 12 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08.17	5,908.17	2,094.42	5,908.17	5,908.17	2,094.42	-3,813.75[注 2]	2023 年 12 月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11,895.02	11,895.02	11,866.79	11,895.02	11,895.02	11,866.79	-28.23	不适用
合计			50,638.48	50,638.48	39,745.45	50,638.48	50,638.48	39,745.45	-10,893.03	

[注 1]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7,176.35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25.30 万元)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注 2]上述项目正在建设期,未来募集资金将持续投入

附件 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注]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度		
1	年产 10 万吨聚酰胺 6 切片生产项目	104.13%	不适用	不适用	4,648.83	6,959.82	11,608.65	不适用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未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进行承诺

附件 3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9,594.60 万元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9,626.52 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度:19,626.52 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 18 万吨聚酰胺 6 新材料项目	年产 18 万吨聚酰胺 6 新材料项目	19,594.60	19,594.60	19,626.52	19,594.60	19,594.60	19,626.52	-31.92	[注]

[注]年产 18 万吨聚酰胺 6 新材料项目共有 3 条生产线,其中 3 号线已于 2022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附件 4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注]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度		
1	年产 18 万吨聚酰胺 6 新材料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5.08	-285.08	不适用

[注]公司未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进行承诺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公告编号:2023-031
转债代码:111003 转债简称:聚合转债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合顺"或"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 (再融资)〔2023〕12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根据相关要求对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将回复材料报送上交所。

同时,鉴于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内容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2022 年年报数据更新版)》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3-010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品种为保本类、中低风险、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短期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金额: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含 50 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在产品选择时原则上为保本类、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开展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类、中低风险类的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公司理财资金原则上投向保本类、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不得投向股票、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等高风险领域。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尚未签订与上述授权相关的委托理财合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授权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总经理及分管财务的公司领导以联签的方式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的产品发行主体、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理财产品期限、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五)投资期限

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宜,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此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拟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额度在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内滚动使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在产品选择时原则上为保本类、中低风险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开展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必须符合:安全性高,为中低及以下风险等级产品,已标明为保本型或投资策略、资金投向、产品设计为中低风险业务;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2)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事项的有关情况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委托理财的实施由公司财务资产部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情况,提出投资方案,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代表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半年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资产部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主要财务状况指标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资产总额	12,471,831,381.52
负债总额	3,989,975,707.02
净资产	8,481,855,674.50
经营性净现金流	1,067,032,877.90

(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运转,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

2、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一定额度内,公司将闲置的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可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在遵循安全性和公允性原则前提下开展委托理财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理财产品	784,000	494,000	4,734.50	290,000
合计		784,000	494,000	4,734.50	290,000
2022 年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0	
2022 年单日最高投入金额/2022 年净资产(%)				47.16	
2022 年委托理财累计收益/2022 年净利润(%)				6.47	
2022 年末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9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60,000	
总理财额度				550,000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3-012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2022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21,691.18 万元,计提减值的明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账款	17,265.45
其他应收款	7.94
合同资产	43.52
存货	4,374.27
合计	21,691.18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的通知,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公司对各类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会考虑包括对方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预计回款的数额和时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同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而确定的预期损失率等一系列因素。

本期公司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17,273.39 万元。其中,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对上海迅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计提 3,011.82 万元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对江苏裕弘利贸易有限公司计提 7,946.60 万元的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二)资产减值损失

1.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的通知,公司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期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3.52 万元。

2.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财会〔2006〕3 号)的通知,公司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已售存货,结转成本时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予以转销。本期公司计提存货资产减值损失 4,374.27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21,691.18 万元,减少 2022 年利润总额人民币 21,691.18 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以"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2023-013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2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道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十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

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
2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
3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
4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	√
8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披露于同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57	长江传媒	2023/5/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268 号出版文化城 B 座 1021 室

(三)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邓涛
联系电话 :027-87679282
通讯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268 号出版文化城 B 座 1021 室
邮政编码 :430070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2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3	审议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4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6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审议《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			
8	审议《关于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